

承德县财政局文件

承县财文〔2023〕61号

承德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的通知

承德县教育和体育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按照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的通知》（冀财教〔2023〕132号）要求，现提前下达你单位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31.5万元，支出列2296004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用于脱贫县项目运转经费补助，资助有关内容应标明“彩票公益金资助”标识。

你单位接此通知后要进一步加强资金监督，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并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号）和《河北省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冀财教〔2022〕104号）有关要求，合理安排使用资金，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资金安全高效。

2023年12月20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承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20日印发